# 中国系统工程学会

## 2020年分支机构工作会议纪要

(2020) 系会字 26号

在中国系统工程学会第 21 届学术年会期间,中国系统工程学会分支机构工作会议于 10 月 31 日 15:20-17:00 在西安曲江国际会议中心 405 会议室召开。副理事长狄增如、薛惠锋、冯耕中、胡祥培、寇纲、王红卫等以及学会秘书处唐锡晋秘书长、房勇常务副秘书长和 33 家分支机构主任委员或秘书处代表、学会办公室等 46 人参加了会议。过程系统工程、人-机-环境系统工程两个专委会代表请假未出席会议。唐锡晋秘书长主持会议。

根据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即向分支机构发出年度工作总结通知,故会议未安排分支机构一一陈述本年度工作总结。唐锡晋秘书长根据过去一年学会秘书处经手的分支机构相关工作做了综合发言。主要内容如下:

#### 一. 关于分支机构换届工作

9月举行的十届四次常务理事会上对学会十届理事会上任以来换届的九家专业委员会的换届情况上会通报,会后也单独发文作为对专业委员会换届的官方确认,其中批复内容包括专委会的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及挂靠单位。晚上召开的理事会将对十届二次理事会批准成立的两家专业委员会组成进行确认。分支机构组成调整上理事会通报的做法是依据学会章程执行。

## 二. 分支机构会议信息备案汇总

2019年4月至2020年10月共计37次分支机构学术活动备案,并非所有专委会都有学术活动备案。本届年会有13家专委会设立了分会场,感谢对年会的支持。

## 三. 分支机构的有关问题

以学会成立 40 年纪念册制作过程中遇到的情况与大家沟通。纪念册中分支机构信息的编制原则如下: 学会成立 15 年和 20 年均有纪念册,故 20 年前的信息以前期的纪念册为准, 20 年后的信息请专委会提供。十届二次理事会上确定任务,通过分支机构信息采集、学会网站开设分支机构网页等把分支机构的组织历史沿革信息弄清楚。感谢各分支机构提供了详细信息。结合 2 个多月编制工作和科协的各种计划活动有以下几个方面感受分享,以期在今后工作中相互理解,相互尊重,相互配合。

- 1. 从纪念册内容体会学会分支机构的变迁。其中工作委员会成立是辅助总会开展各类学会工作的,纪念册编制中就把工作委员会列入理事会的框架。今后将落实工委会随理事会换届而换届,通常分管副理事长兼任主任委员。从不少专业委员会的成长可以看出学会的发展,比如军事系统工程专委会最早的挂靠单位是中船船舶系统工程部,也是最早咨询部的挂靠单位,这次也邀请他们出席会庆论坛。一些专委会最初只是学组,比如医药卫生专委会,还有一些是多年稳定的学术交流后建制,比如金融和物流。期望对未来新专委会的发展有启示。
- 2. 从纪念册的编制过程看问题。主要 6 方面的问题;专业委员会的届次(专委会提供的届次信息有中断,后结合前 20 年信息与不同阶段的负责人沟通得到了解决)、专委会职务(历史上存在主任委员兼秘书长的现象,今后要杜绝)、专委会的规模(存在超理事会规模的现象)、专委会名单的变动(需遵从专委会委员产生的程序)、专委会数量与学会会员规模不匹配(目前学会全部有效会员数量不足 2000,专委会组成存在重叠,或许影响今后理事会的构成)、专委会的挂靠单位(理应是主任委员或者秘书处的所属单位)。期望专委会大力发展会员,专委会设置并无科协对学会理事长等规定的约束,建议充分调动积极性

也可多成立学组,这样以后专委会在年会开办分会场可由学组来轮值。

3. 分支机构与学会的沟通。期望今后分支机构会议做好报备,若有理事长、副理事长参加的会议,会后及时报送学会,通过学会微信公众号宣传。学会专职人员需加强定期征集,形成工作定式。在业务活动中,依照学会章程,需留意专委会名称及负责人称谓问题,总结文字中注意奖励活动的描述,避免年检出现问题。

需要强调的是,学会所有举措都是为了跟上科协学会改革步伐和要求。2016年中央就印发《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随后科协有了一系列的改革措施。2019年学会法人更替时会计审计的问题之一就是分支机构跟学会没有财务往来,所以学会制订了相关规定来通过审计,学术活动报备就是一种应对。此后通过去年科协计划财务培训和最近的全国学会法律实务培训都能体会到科协和民政部对分支机构管理的明确要求。本次年会克服了上届年会最突出的问题,使用电子发票,注册收款开通了微信扫码,所以学会帮助分支机构会议收费技术上并没有问题。

4. 发挥专业委员会的领域优势。科协有众多的项目,期望今后能积极申请,如:各类调研项目、科普中国基地、青年科学家论坛、一带一路、扶贫项目、青托项目等;也期望积极参与学会层面的活动:如今年首创的漫谈科普广播节目,得到广泛赞誉,期望分支机构来科普各自的领域。2021年学会计划申请科协学科发展报告项目,需要专委会参与。总之专委会要体现出活力,有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分支机构工作会议现场

随后,学会分支机构主管南晋华对根据已有问题草拟了关于学会《分支机构管理条例》可能的修改做了说明,重申了分支机构有关事务的工作流程。房勇常务副秘书长进一步指出《分支机构管理条例》的修改需要进一步征询意见,择时提交常务理事会(理事会)讨论。

撰写: 南晋华 2020 年 11 月 3-5 日, 16 日 修改: 唐锡晋 2020 年 11 月 12-13 日